

审美原理

杨辛甘霖 刘荣凯编写

审 美 原 理

(《美学原理》补充教材)

杨辛 甘霖 刘荣凯 编写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审 美 原 理

杨辛 甘霖 刘荣凯 编写

*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装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1.5 千字 258
1986年5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3,000

书号：7300·29 定价：1.65 元

前　　言

本书是为中央广播电视台中文系“美学原理”课编写的补充教材。由于本课程比原订计划提前了半年，并且由广播课改为电视课，需要做很多形象教学的准备工作，在短时间内无法完成全部教材的重新编写工作。正式教材用杨辛、甘霖二位先生合著的《美学原理》一书。考虑到美感（特别是审美心理）问题是当今国内外美学研究的重点，出现了许多新的研究成果和材料，而且这部分是美学中非常重要的内容，有必要做较详细的阐述和介绍。同时，考虑到《美学原理》一书未设立专门章节讲述美育问题，而美育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很大，尤其是在今天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更是突出，越来越受到社会的普遍重视，它应该是美学原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因为学习美学的目的在于提高人们的审美能力，树立崇高的审美理想，它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出于这两个原因的考虑，我们决定编写这本补充教材，同《美学原理》一书结合使用。

在编写中我们参阅了各种美学教材、专著及论文，注意吸收新的成果和材料，力求较客观地讲授基本理论。我们用了相当的篇幅介绍中西美学史上和现代西方对美感、审美心理和美育的研究情况及主要学说、观点，目的是让同学们了解一些美学史的知识和现代西方美学研究的情况，在对比中更好地理解和掌握美学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

本书第一、二、三、四章由中央广播电视台刘荣凯编写，第五章由北京大学杨辛、甘霖编写。

由于时间短，水平有限，我们在编写中肯定有不少错误和疏漏之处，也不可能全面反映出我国美学研究的成果，敬请各位专家、美学工作者及电大系统的教师和同学们为我们多提宝贵意见，帮助我们提高教学质量，为下一步的修订工作做好准备。

在本书的编辑出版过程中，中央广播电视台出版社的欧阳乔株同志付出了艰巨的劳动并且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在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编 者

1986年4月

〈美感部分〉说明

美感是两千多年来美学史上争论不休的理论难题。难在何处呢？困难在于：美感涉及到人所有的生理、心理内容和多种思想意识及社会历史内容。它是人类高级精神生活的产物，它不是客观事物属性的简单反映，而是人类创造性劳动的产物，是人类全部创造历史的光辉写照。对美感的研究涉及到许多学科的问题，仅从某一方面研究它就不免限于片面，美学史上很多美学家的研究失足之处多在于此。我们认为，应吸取美学史的经验和教训，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特别是实践观点从不同学科方面来研究美感的特点和规律。从哲学认识论角度来研究，可以把美感看作是一种认识。它是人对现实的一种特殊的认识形式或对世界的特殊掌握方式——审美认识或审美的掌握方式。美感过程是一种特殊的认识过程。“花是红的”属于科学认识，这一判断表明了主体对客观对象本质属性的科学认识；“花是美的”属于审美认识，这一判断表明主体对客观对象审美特性的一种价值判断。审美认识与科学认识有着根本的区别，具有自己独特的认识特性。从思维科学方面来研究，可以把美学看成一种思维形式。美感是人对现实的一种特殊的思维形式——形象思维。形象思维作为人类审美地把握现实的一种思维形式，具有自己特殊的性质和特征。从心理学方面来研究，可以把美感看作一种心理活动。它是人对现实的一种特殊的心理形式——审美心理。审美心理具有自己特殊的性

质和特征。从生理学方面来研究，可以把美感过程看作大脑活动的生理反映过程，美感过程在大脑的生理反映上能引起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协作活动。如欣赏悲剧就会伴有激愤、悲苦的表情，发生心酸落泪的生理反应；欣赏喜剧则伴随有眉开眼笑、手舞足蹈等表情，发生面部肌肉紧驰等生理反应。因此美感过程也是一种特殊的生理反应过程。

根据美感活动的这种特点，我们在第一章里着重从哲学认识论和思维科学方面研究审美方式的特点和形象思维的特点与规律。在第二章和第三章里着重从社会历史角度研究美感的本质与特征及美感的个性差异、共同性与客观标准。在第四章里着重从生理学、心理学方面研究审美心理的特点和过程。

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得到杨辛老师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书稿写完后，请杨辛、甘霖二位老师审阅了部分章节，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在此向二位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刘荣凯

1986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审美方式与形象思维	(1)
第一节 人对世界的四种掌握方式.....	(1)
一、四种掌握方式的含义及相互关系.....	(2)
二、审美方式同艺术的掌握方式的关系.....	(12)
第二节 审美方式的特点.....	(15)
第三节 审美方式的思维形式：形象思维.....	(24)
一、形象思维的含义及类型.....	(24)
二、形象思维与抽象思维的关系.....	(28)
三、形象思维的生理、心理基础.....	(38)
四、形象思维的基本形式：意象.....	(43)
五、形象思维的逻辑规律.....	(53)
六、形象思维认识的特点.....	(57)
第二章 美感的本质与特征	(61)
第一节 美感及审美意识中各概念的科学含义.....	(61)
第二节 美感形成的基础.....	(65)
一、美感形成的社会根源.....	(66)
二、审美感官的功能和作用.....	(75)
第三节 美感形成的条件.....	(84)
第四节 美感的本质.....	(90)
第五节 美感的特征.....	(99)
一、形象的直觉性.....	(100)
二、美感的功利性.....	(105)
三、美感具有情感性和愉悦性.....	(108)

第六节 西方近、现代几种主要美学理论的介绍	(112)
一、移情说	(113)
二、内摹仿说	(117)
三、距离说	(120)
四、直觉说	(125)
第三章 美感的个性差异与共同性及客观标准	(130)
第一节 美感的个性差异与共同性	(130)
一、美感的个性差异	(131)
二、美感的共同性	(145)
第二节 美感的客观标准	(178)
一、对真实性的审美要求	(182)
二、对功利性的审美要求	(185)
三、对形象性的审美要求	(188)
第四章 审美心理	(194)
第一节 审美心理研究的简单历史回顾	(195)
一、“想象说”	(219)
二、“趣味说”	(221)
三、“审美态度说”	(225)
四、西方现代审美心里学主要学派简介	(232)
第二节 美感的心理要素	(250)
一、感觉	(251)
二、知觉	(257)
三、表象	(267)
四、联觉	(274)
五、联想	(278)
六、想象	(286)
七、情感	(303)

八、理解	(314)
第五章 美育	(327)
第一节 中国和西方古代有关美育的论述	(327)
一、追求以人为中心，以美善的结合为基础的 审美境界	(327)
二、我国古代教育思想中很重视艺术在陶冶性 情上的作用	(328)
第二节 美育的本质与特点	(335)
一、以情感人，理在情中	(337)
二、美育以生动鲜明形象为手段	(339)
三、美育是在个人爱好兴趣的形式中、在娱乐 中接受教育	(340)
第三节 美育的任务和意义	(341)
第四节 实施美育的途径	(351)

第一章 审美方式与形象思维

第一节 人对世界的四种掌握方式

正如莎士比亚所热情赞美的：“人是‘宇宙的精华！万物的灵生。’”（《哈姆雷特》第二幕，第二场，朱生豪译本）当人类降生到这个世界上时，沉睡了几亿年的宇宙获得了生机，改变了它缓慢的历史进程。大自然不仅孕育和滋养了人类的肌体，而且还给人类提供了丰富的精神生活内容。审美活动就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内容之一。人类的一切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都是在生产实践中产生和发展的，由于生产实践的需要，人类就必须不断地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在认识自然和改造自然中，人同自然建立了多种多样的物质关系和精神关系，人类对自然的认识和改造的途径也是丰富多样的。认识和生产实践也不是孤立地进行的，二者辩证地统一于人类的生活之中，生产实践为人类的认识提供了可能和前提条件并推动认识的发展，认识反过来指导人们的实践，并在实践中得到检验，在实践中变成强大的物质力量。由于客观世界的丰富性，决定了人类生产实践形式的多样性（不仅包括物质生产形式的多样性，也包括精神生产形式的多样性）；生产实践形式的多样性也产生了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的多样性。那么，人类的精神世界同客观物质世界到底有多少种关系呢？换言之，人类在生产实践中建立了多少种认识世界和掌握世界的途径或方式呢？它们的关系怎样呢？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

批判·导言》中对此做了明确的回答，把人对世界的掌握方式分为四种：理论的、艺术的、宗教的、实践一精神的。马克思说：“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思想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世界的艺术的、宗教的、实践精神的掌握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4页）

一、四种掌握方式的含义及相互关系

首先，马克思所讲的“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在这里是指政治经济学掌握世界的方法，这种掌握世界的方法也就是理论的（科学的）掌握世界的方法，也就是辩证逻辑的思维形式。它指人们对真理的认识过程是沿着感性具体到科学抽象再到思维具体的过程。它的特点是运用抽象思维。

其次，艺术的掌握方式主要指人们从审美角度对世界的掌握。它的基本特征是形象地反映生活，在形象的直观中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这种掌握世界的方式还集中表现在艺术典型化的方法上。典型的艺术形象是生活本质的集中表现，它不仅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规律，同时还能展示人们的精神世界，体现出作家、艺术家积极进步的世界观、人生观、审美观。鼓励人们去深入地认识生活、改造生活。所以典型的艺术形象不仅具有认识作用，还有教育作用和审美作用。艺术的掌握方式，作为形象思维，突出地表现为直观性、情感性、具体性与整体性等特点。

再次，宗教的掌握方式，是通过形象思维和抽象思维对现实的一种虚幻的、颠倒的、歪曲的反映。它是一种精神上的鸦片。从内容上说，它是反科学的，与世界历史的发展相

违背的；从形式上说，它同艺术的掌握方式有相似的地方，它也利用塑造形象（上帝、鬼神等各种宗教偶像）的艺术手法，但宗教形象与艺术形象有根本的区别，宗教形象只是宗教观念的象征，它直接为宗教教义服务，是宗教教义的形象化说明。

最后，实践一精神的掌握方式，主要是指为具体实践所要求、同具体实践直接联系并和人的欲望、意志冲动力紧密结合起来的一种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思维方式。它是实践的，是为实践所需要并直接为实践活动服务的；它又是精神的，是以人的精神活动为其特色的。

马克思用了一个连接号把实践和精神连在一起，意思显然既不同于单说前者，又不同于单说后者，而是双方的特点兼而有之，同样的用法如《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实践一精神既包含有理性思维的内容，又同艺术的和宗教的掌握方式有联系。它作为特定的“感性认识”，是带有实践性的意识。马克思恩格斯早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里就提出了不同于“‘纯粹’理论、神学、哲学、道德等等”的实践意识”（《马克思恩格斯论艺术》第1卷，第209页至210页。）这个概念。这也就是《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提到的始终都与“精神感觉、实践感觉（爱、意志等）”联系在一起的一种实践性的精神或实践思维。所谓“实践意识”，也就是“实践精神”；而“精神感觉”、“实践感觉（即情感、想象和意欲等等）”正是实践一精神掌握方式的一种特有属性。

马克思对“艺术的、宗教的、实践一精神的掌握方式”的排列顺序并不是随意的和偶然的。因为对世界艺术的和宗教的掌握方式都渗透着主体的意欲和鲜明的感情色彩（马克思说宗教“是无情世界的感情”），这是纯粹的理论掌握所没有

的。因此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不但是自身相对独立的一种掌握方式，而且也是对艺术的和宗教的掌握方式所具有的实践性特点的包容与概括。

那么，这四种掌握方式有什么内在联系呢？

首先，人类思维发展的历史告诉我们：人类的思维是从生产实践中产生出来的。原始人类在生产中了解了与他们的生产活动直接联系的自然界。由于生产活动的需要，产生了最原始的思维形式——“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这种思维主要是原始人对生产活动的总结和对自然界简单、粗浅的认识。随着生产的发展，人类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需要不断提高，原始人不仅想要获得更多的物质材料，而且还要认识自身。限于科学发展的水平，人们还不能理解和解释各种自然现实，于是就用虚幻的方式创造了原始宗教，借助于想象和超人来帮助人征服自然，这就形成了宗教的掌握方式。由于没有语言和文字，人们只能借助于形象和动作来传授技艺、交流思想、表达情感，于是形成了原始绘画、音乐、舞蹈等艺术门类，形成了艺术的思维方式。这两种思维方式较之于实践—精神的思维方式更为先进，反映了原始人类精神需要的增长和征服自然、改造自然能力的提高。随着人类认识和实践领域的不断扩大，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知识并且在一定生产发展阶段上产生了语言，为人类从概念上掌握世界提供了可能。通过概念，人们把握了事物的共性，并且用概念的连接来反映事物间的联系，这就形成了判断、推理的思维形式，产生了理论思维，理论思维又进一步分化为：形式逻辑、辩证逻辑和数理逻辑三个递进的发展阶段。

其次，这四种思维形式既相互影响、相互渗透，又相互区别，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完善。我们知道，在生产力极

端低下的原始社会，最早产生的意识形态是神话。它不仅是艺术的源头，而且也是宗教的嚆矢。马克思在论述希腊神话时，指出：神话“是通过人民的幻想用一种不自觉的艺术方式，”“在想象里并借助想象以征服自然力，支配自然力，把自然力加以形象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文艺》，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64页）神话是一种虚幻的、借助超人的自然神来征服自然，改造自然。它表现为对神或“英雄”的崇拜和信仰，它本身就是一种原始宗教。同时，原始人类也只能运用形象化的艺术方式来建立他们的意识形态。因此，宗教的掌握方式同艺术的掌握方式很自然地在神话中结合起来。这种结合方式在西方一直延续到文艺复兴时期。

宗教的和艺术的掌握方式在形式上有很多相同的地方。它们都通过形象来反映现实，在形象中都倾注了人的思想感情，宗教可以借助艺术的表现手法，艺术创作可以取材于宗教。但是，从根本上说，宗教和艺术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掌握方式。马克思在论述宗教的本质时指出：“宗教是那些还没有获得自己或是再度丧失了自己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宗教是把人的本质变成了幻想的现实性，”“宗教是被压迫生灵的叹息，是无情世界的感情，正象它是没有精神的制度的精神一样。宗教是人民的鸦片。”（《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2页。）宗教的目的是使人们拜倒在神灵脚下，追求虚幻的未来世界，在对神灵的顶礼膜拜中获得暂时的心灵解脱，忘却现实生活的痛苦。人们在宗教活动中，不是肯定自己，而是否定自己；不是积极的进取，而是消极的退避。它与人类求真、向善、爱美的积极精神相反，是违背历史发展规律的掌握方式。因而，它是随着历史的发展必

定走向灭亡的思维方式。而艺术的掌握方式是同人类的生产实践密切联系在一起的、积极服务于人类生产实践的掌握方式。它是对人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的本质力量的积极肯定，它不但具有重大的认识作用，而且还具有教育作用和审美作用。在人类初期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活动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宗教既然是人民精神上的鸦片，为什么马克思又把它作为人类掌握世界的一种独立方式呢？显然，马克思是从人类历史的实际情况和德国古典哲学的传统出发的，是考虑到宗教的虚幻性、消极性和反动性的，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明确提出了彻底废除宗教的原则。因此，我们不能把宗教与其他三种掌握方式等量齐观，而应该从历史的实际情况来分析。

宗教的掌握方式虽然产生于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但二者之间有着明显的区别：宗教的掌握方式是采取虚幻的、歪曲的形式反映现实，与生产实践的发展相背离，是不可能实现的幻想，而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则与人们的现实生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它是非常现实的，可以直接付诸实施的一种认识；宗教的掌握方式采取对现实否定的态度，不承认现实世界的真实存在，而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则对现实采取肯定的态度，以承认现实世界的真实存在为前提。

艺术的掌握方式同实践—精神的掌握方式在历史发展中也有着密切的联系，二者辩证地统一于生产实践中。

人的生产劳动是一种有意识有目的的自觉活动。人通过劳动所创造的产品体现了他的愿望和要求以及驾驭自然的能力。因此，这种对象就不再是生糙的自然，而是凝聚了人的劳动在内的“第二自然”，用马克思的话说，它是“人化的自然”，是“人的本质对象化。”劳动产品不仅是物质的存在，而且还

具有人的精神品格。人在劳动产品中可以看出自己的“本质力量”，认识到自己，肯定自己是一种“族类的存在，”劳动产品其实就是创造者自己的“复现”。马克思说：“通过他的生产而且由于他的生产，自然现为人的作品，人的现实。所以劳动的对象就是人的族类存在的对象化。因为人不仅在认识里以理智的方式复现自己（即意识到自己——朱光潜注）而且在实际生活中以行动的方式复现自己，他就在自己所创造的世界里观照自己。”（转引自朱光潜：《生产劳动与人对世界的艺术掌握》一文，载于《中国当代美学论文选》第二集，第223页，重庆出版社，1984年版），这段话阐述了两个非常重要的美学问题：第一，它说明了人在劳动过程中改变了自然，自然经过“人化”，凝聚了人的“本质力量”，因而具有了人的意义，即社会的意义；第二，它说明了人在劳动生产过程中也改变了自己，使自己成为了社会的人，在生产中发挥了人的“本质力量”，在对象中肯定自己、观照自己、认识自己，因而丰富了自己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而艺术的掌握方式正是产生于人“在自己所创造的世界里观照自己”，说明真正意义上的劳动创造也就同时是艺术创造。因为无论是劳动创造，还是艺术创造，最基本的特点都是“自然的人化”或“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都认识到对象是自己的“作品”，体现了人作为社会人的本质，都在对象世界中观照到自己的本质力量，因而都感到喜悦和快慰。马克思把这种“在自己所创造的世界里观照自己”时的情感活动叫做“欣赏”，这种“欣赏”正是我们一般人所说的“美感”。因此，可以说，生产活动是人对世界的实践—精神的掌握，同时也是对世界的艺术掌握。在生产活动中人对世界建立了实践的关系，同时也就是对世界建立了审美的关系。一切创造性的劳动（包括物质生产与艺